

佛山市顺德区高新技术企业协会

佛山市顺德区高新技术企业协会关于开展企业研究开发项目（第二批）认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引导企业科技创新，推动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促进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佛山市顺德区高新技术企业协会现面向顺德区企业开展第二批研究开发项目认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申报单位要求

1、申报单位须为在顺德区内依法登记注册满一年以上、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具备良好的社会信用，上年度无重大不良信用记录或重大违法行为。

2、申报单位须2020年营业收入达2亿元（含）以上，且已在佛山扶持通系统完成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备案的企业。

3、申报单位须属电子信息、生物与新医药、航空航天、新材料、高技术服务、新能源与节能、资源与环境、先进制造与自动化等行业。

（二）申报项目要求：

1、申报项目须为2018-2020年间发生研发费用且计划参与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研发项目。

2、每家企业限报5个项目。

二、申报材料要求

（一）已在省阳光政务平台完成申报书填报的企业可参考操作指引下载并打印企业注册登记表、主要指标情况表、拟认定的研发活动情况表和佐证材料；

（二）企业2018-2020年度主要财务报告、研发费用归集辅助账（专账）和纳税申报表，研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可视情况提供；

（三）其它证明材料。

三、申报流程

（一）企业按要求提供相关的认定材料；

（二）书面材料报送。申报单位按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两份报送要求，将纸质材料报送至佛山市顺德区高新技术企业协会；

（三）所有认定材料对应的PDF格式电子扫描件，以“XX单位企业研究开发项目（第二批）认定材料”命名，发送至邮箱995864956@qq.com；

（四）研发项目认定评审。协会将邀请专家对项目进行

评审；

(五) 公示和认定。对拟通过认定的项目名单将在佛山市顺德区高新技术企业协会官网上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协会对通过认定的项目颁发鉴定意见书。

四、受理时间和地址

(一) 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时间：2021年6月30日17:00 时。

(二) 纸质材料受理地址：顺德大良近良路名汇大厦 6 楼。纸质材料按顺序装订成册。

五、各镇街对口协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大良：卢先生 18124807291

容桂：刘小姐 18188725529

伦教：张先生 17368204990

勒流：区小姐 18188725517

陈村：冯先生 18188725519

北滘：石小姐 18169894827

乐从：李小姐 18188725524

龙江：卢先生 18124807291

杏坛：梁先生 18188725530

均安：冯先生 18188725519

(此页无正文)

附件：1. 佛山市顺德区企业研究开发项目（第二批）认定申报书（封面）

2. 佛山市顺德区企业研究开发项目认定材料准备工作操作指引（仅参考）

佛山市顺德区高新技术企业协会

